

第50次会议简要记录

JAN 28 1992

UN Doc. A/50/SR.50

主席：蒙塔塞尔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 录

议程项目107: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续)

关于议程项目33的决议草案A/46/L.33、L.34和L.35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续)

关于议程项目37的决议草案A/46/L.25、L.31、L.32、L.41、L.42和L.43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联合国技术革新状况(续)

联合国电信活动状况(续)

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续)

光盘存储和检索系统(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场2号DC2-700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6/SR.50
17 Dec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下午3时20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107: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续)

关于议程项目33的决议草案A/46/L.33、A/46/L.34和A/46/L.35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续)

1. LEV先生(以色列)说,委员会审议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决议草案A/46/L.33、L.34和L.35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时,以色列代表团不在场。它想重申对决议草案所涉开支的保留意见,认为这是滥用联合国的经费,而无助于中东和平过程。

关于议程项目37的决议草案A/46/L.25、A/46/L.31、A/46/L.32、A/46/L.41、A/46/L.42、A/46/L.43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46/63)

2. 主席说,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要他向委员会转达咨询委员会的看法,即如果通过关于议程项目37的决议草案,1992-1993两年期无需增拨经费。

3. CLIFF夫人(联合王国):说,联合王国代表团将在大会适当的全体会议上阐述它对决议草案A/46/L.41的意见。至于秘书长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A/46/L.63),它希望能有更详细的资料,说明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如何调整其活动和工作量,以响应情况的变化。无论目标如何高尚,也必须适当说明请列经费的理由。

4. 主席说,他认为,根据秘书长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和咨询委员会的建议,第五委员会愿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46/L.25、L.31、L.33、L.41、L.42和L.43,1992-1993两年期方案概算第7和31款下的有关次级方案无需作出任何修正,而且第7、31或22款下无需增拨经费。

5. 就这样决定。

联合国技术革新状况(续)(A/46/7/Add.12;A/C.5/46/1和Corr.1)

联合国电信活动状况(续)(A/46/7/Add.12;A/C.5/46/5)

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续)(A/46/7/Add.12;A/C.5/46/24)

光盘存储和检索系统(续) (A/46/7/Add.12, 和A/46/88和Corr.1; A/C.5/45/58和A/C.5/46/26)

6. 主席回顾在前两届会议上委员会已经讨论了秘书长关于技术革新状况的报告(A/C.5/46/1/和Corr.1)、关于电信活动状况的报告(A/C.5/46/5)、关于综合管理资料系统的报告(A/C.5/46/24)和关于光盘存储和检索系统的报告(A/C.5/45/58和A/C.5/46/26)。他建议委员会不妨通过一项决定,表示注意到这些报告;赞同咨询委员会在其关于这些项目的报告(A/46/7/Add.12)中所提的意见和建议;请秘书长确保所有有关组织单位的活动取得协调,防止今后发生不兼容的情况并确保其活动的效率和成本效益;请秘书长就这些项目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一份综合报告,其中说明为执行咨询委员会的建议而采取的步骤,并考虑到各代表团在第五委员会上这些项目所表达的意见;再重申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提出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的成本效益分析报告,以便大会能够审议这一事项。

7. CLIFF夫人(联合王国)提请委员会注意联合王国代表团在早先一次会议上曾经建议结束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鉴于秘书处无法指出费用如此庞大的项目会产生哪些好处,联合王国的提议值得认真审议。应在1992-1993两年期预算中根据秘书处的估计编列停止该项目所需的费用。此外,联合王国代表团认为有理由为改进秘书处内管理资料的提供而查明更具成本效益的安排;它还愿意赞同提供适量的经费,以便工作人员研究这种安排并编制一份报告,提交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他建议,在方案概算第33A款的范围内非正式讨论联合王国代表团的提案。

8. MICHALSKI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同意联合王国代表的意见,认为有必要认真讨论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他建议推迟对这一事项作出最后决定,以便有更多时间进行非正式协商。

9. SPAANS先生(荷兰)建议,委员会不妨就其他三个项目作出决定,但推迟对综合管理资料项目采取行动。

10. LINDFORS先生(瑞典)说,主席建议的决定是一个很好的折衷办法。但是,瑞

典代表团也愿意参加拟议的非正式协商。

11. TEIRLINCK先生(比利时)支持联合王国的建议,在就方案概算第33款进行非正式协商时讨论综合管理资料项目,因为这个问题与方案概算密切相关。

12. 主席建议委员会通过他在本次会议早先提出的决定,但删去提到综合管理资料系统的部分。

13. 就这样决定。

14. 主席请瑞典代表协调综合管理资料系统项目的非正式协商。

下午3时50分散会。